

中 | 华 | 经 | 典 | 名 | 著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史记

韩兆琦 译注

【八】

列 传



中华书局

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中华
经典
名著

韩兆琦◎译注

史记 列传

中华书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史记/韩兆琦译注. —北京:中华书局,2010.6

(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ISBN 978-7-101-07272-3

I. 史… II. 韩… III. ①中国-古代史-纪
传体②史记-译文③史记-注释 IV. K2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29591号

书 名 史记(全九册)

译 注 者 韩兆琦

丛 书 名 中华经典名著全本全注全译丛书

责任编辑 周 旻 舒 琴 张彩梅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38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市白帆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0年6月北京第1版

2010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规 格 开本/880×1230毫米 1/32

印张244½ 字数5000千字

印 数 1-6000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7-101-07272-3

定 价 420.00元



前 言

2004年,我的《史记笺证》出版,这是我几十年研究与讲授《史记》课的一个小结。此书的注释比较详尽,疑难字有注音,历史地名与古帝王的年号与记事干支都注有现今的新地名与换算的公元纪年与日期;历史人物、历史事件都注释得比较明晰,重要的环节都引出原文;更重要的是此书引证前人评论《史记》的资料较多,有原文,有出处,这给青年教师、青年文史研究者提供了很大方便,因此出版以来很受欢迎。此书于2006年获第四届中国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二等奖,且已于2009年经过若干修改后进行了第二次印刷。但也由于《史记笺证》的重心是在校勘、注释、评论,没有白话译文,因而有些读者反映读起来吃力。前些年我在中国大陆也出过几种注译本,但都是选本;近年出了两个全译本,但又没有注释,特别是没有我们在做《史记笺证》时下了很大力气的“十表”,这是令人遗憾的。这次中华书局为反映《史记》全貌,为满足更广大的《史记》爱好者的要求,希望我来做这个“全本、全注、全译”的《史记》,我觉得是好事,于是欣然答应了。其实我所做的这套《史记》,内容远不仅是“全本、全注、全译”,而是汇《史记》的校勘、注释、翻译、评论于一身的集众萃之作。

本书对《史记》正文的校勘整理,仍是以中华书局点校本为基础,其所校改的内容主要的都已见于《史记笺证》,所明显不同的是本书对《史

记》正文凡应校改的地方都做了明确的改动，凡是做了改动的地方一定有相应的注释予以说明。这种有关校勘方面的注释总共将近五百条。我们之所以采取这样的做法，是为了既能让广大读者在阅读本书的原文时清晰易晓，而同时又能知道这个句子在别的版本上是怎样的一种模样。这种校勘，主要是指文字方面的，此外凡遇到标点方面的重要分歧，因其严重地影响到文意，故而本书在改变点校本的重要标点时，也在注释中做了说明。

本书的注释，主要是依据《史记笺证》，但也有不少变化：其一是根据本书体例的需要对《笺证》的注释做了调整，诸如在介绍有关的古代遗存，在考辨古代人物、古代历史事件而引用诸多学者的资料时，本书就比《笺证》要简明得多了，大多以讲清结论为止。其二是在这次整理《笺证》注释的过程中，也吸收了《笺证》出版之后的研究成果，对原注释进行了许多修改补充，例如《周本纪》在写到文王死后，武王即位时，张嘴就是“九年”。有人认为这就是武王即位后的第九年；也有人认为这是文王称王后的第九年，文王称王七年而死，故这里的“九年”实即武王继位的第二年。用其他篇章来检验，《伯夷列传》写伯夷谴责武王时有所谓“父死不葬，爰及干戈”，似乎正与第二种解释相合。于是我们引用杨宽《西周史》的观点，改变了《笺证》原来的看法。又例如《赵世家》之叙长平之战，黄善夫本书曰“七年，廉颇免而赵括代将”，点校本改为“七月，廉颇免而赵括代将”。核对《六国年表》与《史记》中其他叙及此事的诸篇，书“七年”固然不对，书“七月”也不合理。因为本段文字的前文自从出过“四年”后，再也没有出过年，因此这里必须出“六年”二字，才能与其他各篇叙述长平之战的年头相合。即使事在七月，也必须是“六年”的七月。因此《笺证》力主黄本“七年”为是的说法也应同时修改。

本书为了读者阅读方便，对《史记》原文逐段进行了白话翻译。这项工作虽然我们有我们过去的译本为基础，但所做的改动不少：诸如译文

与校勘不一致的地方，译文与注释不一致的地方，译文的意思与我们自己的标点不一致的地方，以及原来译文中的不够流利、不够通畅、不够规范的地方等等。这样，本书白话译文的准确性和可读性就更强了。

《史记》是一部博大精深的著作，其中所叙述的历史事件的意义、历史人物的背景，以及司马迁所采用的表现手法与其对历史事件、历史人物所做的判断等等，都不是单纯的白话翻译所能表达清楚的，因此我们给《史记》文章逐篇做了题解。“题解”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是对每篇作品所作的内容提要，即用精炼的文字将该篇内容加以梳理，使初读者读过之后能抓住其大纲要旨，不致混混沌沌，茫无头绪。二是将本篇作品所涉及的问题抽出三四个重点进行分析评述。这些问题有的是材料来源方面的；有的是涉及作者思想、立场的；有的是牵涉到历史人物、历史事件更广泛、更深刻的时代背景，需要给读者进一步阐发的；有的是前人对此有过精彩的分析论述，应该介绍给现代读者知道的；有的更是不同时代发生的惊人相似的事件，可以引发当今读者思考，可以令人举一反三，从中吸收历史教训的；还有些是作品的写作艺术极高，并对后代文学发生过重要影响，是我们应该吸收借鉴的；其中也包括了一些不好混在注释中的前代、当代学者的精彩评论与我自己近年来讲课与研究观点等等。

三十年来，在进行《史记》教学与《史记》研究的过程中，我先后得到了国内、国外的许多师友、许多同仁，以及中国大陆及台湾地区许多出版单位的大力帮助，我对这些师友、这些同仁、这些出版单位的感激、感谢之情是难以言表的。我深深体会到，要做成哪怕只是一件事，没有众多友朋的大力帮助也是万万不能成功的。在以前出版的各种著作中，当时参加过编写工作或曾经给予过帮助的师友、同仁的名字，已见于当时各书的扉页或是前言与后记中；这次又参与本书修改工作

的同仁、友好还有牛鸿恩、陈曦、周旻、刘晓林；而中华书局为运作此书前后曾派出了多位编辑投入工作，在这里，我再次向他们表示诚挚的谢意。

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 韩兆琦 2010年1月



凡 例

一,本书原文基本参照中华书局点校本(在本书注释中统称“通行本”),承认点校本已有的校勘成果:凡点校本加有圆括号认为当削的字,本书一律不再保留;凡点校本加有方括号认为当增的字,本书即视为原文所应有,不再保留方括号;凡点校本认为某字有误,在前面用圆括号括起,又认为此字应作某,在后面又用方括号补出某字者,本文则直接删去带圆括号的字,直接补出应作之字。以上三项均不再于注释中提及。

二,凡本书认为点校本现有原文的某字明显有误,应依某本、或依据某校勘家的说法改作某字者,则在原文中径改作某字,并出注释加以说明。

三,凡本书认为点校本现有原文的某字显系衍文,应依某本、或依据某校勘家的说法削去该字者,则在原文中径削该字,并出注释加以说明。

四,凡本书认为点校本现有原文的某处显有脱漏,应依某本、或依据某校勘家的说法增补某字者,则在原文中径增某字,并出注释加以说明。

五,凡本书认为点校本现有原文的某处明显有误,但此前的校勘家又一直没有人说过话,而此处的错误又非改不可,本书则只好径改作某

字，而出注释予以考辨，说明要改的原因。

六，凡某帝王、某诸侯的系年有一连串的错误，这是由于司马迁使用的古代谱牒不同所致。为了保持《史记》原有的框架，我们一律不动原文，只在该改的系年下出注说明此处应作某某。

七，本书对于“十表”原文的校改与注释所下工夫颇大，对于那些一般字句的错误与脱漏，凡改动了点校本原文的地方一律加注释予以说明；对于某篇表中某个王侯世系年代的错误，凡要改动较多的地方，为了保持司马迁原表的模样，我们是仍将司马迁原有的世系年代照常列出，而在各王各侯的错误年代码后依次列出我们认为正确的数码，用方括号括起，以示区别。

八，有关十表的注释，凡用字不多的，通常就放在本格内，字号比正文小一号，用括号括起，以取便捷。凡用字较多或需考辨的注释，则在格内要注的原文上标出注码，在该表的最后另外排列注释。

九，本书的标点是依我们自己的理解而定，有些分段，有些断句，以至于有些究竟是作者的叙述，还是作品人物的对话，也与点校本的理解屡有不同，这类问题一般不再另加说明，但遇有分歧较大，而又比较重要的地方则加以注释。

十，本书引用三家注以及其他各种新旧注本的注释文字，只节取其对解释本字词、本句、本段有用的部分，不一定首尾完整、只字不遗。

十一，本书引用古今中外学者评论某作品、某情节、某人物、某事件的文字，以中肯、扼要为原则，往往只节取其某一片断或某几个片断，不能篇幅过长。

十二，本书引用前人的文字凡直称“某某曰”者，为引自其本人的原著；凡称“某某人”或“某某书”引“某某曰”者，一般只照录某某人或某某书的引文，对其所引文字通常不作更多校改，因为古人引书并不规范，甚或只是撮述大意。

十三，本书引用考古资料、引用名胜古迹资料时，凡涉及思想观点、

个人见解的，往往引用某著作、某文章的原文；有些纯属知识范围的，我们只介绍其大概，而将我们所取材的若干工具书列之于后。

十四，本书对《史记》各篇的原文，都按照所叙事件的发展分成了若干段落，段末加有本段大意，以便于初读者把握故事梗概。

十五，本书对于《史记》原文中的生僻字与某些读音特殊的字，在注释中加注了汉语拼音。

十六，本书对于《史记》原文中的古代地名，在注释中主要依据谭其骧《中国历史地图集》(1982年版)标注相应的今地名。

十七，本书对于《史记》原文为记载历史事件发生年代所用的古帝王、古诸侯的年号，一律在注释中换算为公元纪年。

十八，本书对于《史记》原文为记载历史事件发生月日所用的干支，一律在注释中为之加注了某月的“初几”、“十几”、“二十几”。

十九，本书对于《史记》原文所使用的古代度量衡，尽量在注释中注出了约当当前度量衡的数值。



史记 八

目录

张释之冯唐列传第四十二	6173
万石张叔列传第四十三	6201
田叔列传第四十四	6236
扁鹊仓公列传第四十五	6263
吴王濞列传第四十六	6348
魏其武安侯列传第四十七	6401
韩长孺列传第四十八	6453
李将军列传第四十九	6483
匈奴列传第五十	6528

卫将军骠骑列传第五十一	6634
平津侯主父列传第五十二	6713
南越列传第五十三	6784
东越列传第五十四	6820
朝鲜列传第五十五	6839
西南夷列传第五十六	6857
司马相如列传第五十七	6882



张释之冯唐列传第四十二

【题解】

《张释之冯唐列传》的主旨在于表彰张释之、冯唐忠于国事，坚持原则，敢于说出并坚持自己的观点，为纠正帝王的过错而不怕批逆鳞、捋虎须的精神。张释之与冯唐都是汉文帝时的直臣，张释之为了巩固汉王朝初期的政局，曾在文帝面前多次谈论“秦汉之间事，秦所以失而汉所以兴者”，表明这是一个能为国家深谋远虑的人。张释之在为谒者仆射时，直言劝阻文帝超迁虎圈啬夫；为公车令时，敢于扣留并弹劾不依令下车的太子与其弟梁王；他能在群臣皆顺意奉承的时刻，发人深省地告诫汉文帝只有薄葬才能保证坟墓永不被发掘；为廷尉时，他敢于根据实情、依法量刑来处理文帝亲自交给他审理的两个案件。张释之的这种不阿贵宠、不轻黎庶、公平执法、大公无私的精神为司马迁所赞赏，而这种赞赏又与他厌恶汉武帝时的酷吏政治相对应。

《张释之冯唐列传》又充满敬意地赞扬了汉文帝的容人之量，赞扬了汉文帝与张释之、冯唐之间那种相对平等与融洽的君臣关系。当汉文帝在霸陵上感慨伤怀，想以“北山石为椁”，以“芷絮斫陈”以加固其坟墓，左右群臣皆顺风称善的时候，张释之独能力排众议地说：“使其中有可欲者，虽锢南山犹有郤；使其中无可欲者，虽无石椁，又何戚焉？”这的确是至理名言，但能在这种时刻说出来却需要极大的勇气。而汉文帝

被张释之当众顶撞了之后不但没有生气,反而接受了这个观点,对张释之“称善”,并且不久便将他提升为廷尉。汉文帝的这种气度也实在令人敬佩。

当汉文帝听了冯唐讲廉颇、李牧的事迹后,高兴地说:“嗟乎,吾独不得廉颇、李牧为吾将,吾岂忧匈奴哉!”冯唐却冷冷地对他说:“陛下虽得廉颇、李牧,弗能用也。”文帝开始很不高兴,但没过多久,又把冯唐叫去问道:“公何以知吾不能用廉颇、李牧耶?”于是冯唐乘机给他讲了一通上古王者的遣将之道,当面指出了汉文帝的“法太明,赏太轻,罚太重”,如云中守魏尚就因为上报的斩获敌人首级的数目与实际相差六个,而被罚做苦役,所以他说“陛下虽得廉颇、李牧,弗能用也”。文帝听了很高兴,当即令冯唐持节放出魏尚,复以为云中太守,并同时拜冯唐为车骑都尉。像这样从谏如流的君主与质直不阿的臣子,的确表现了司马迁的一种理想的政治境界。

张释之、冯唐之与汉文帝这种带有司马迁理想光辉的历史配对,与《夏本纪》所写的舜、禹君臣论治;与《齐太公世家》、《管晏列传》所写的管仲、鲍叔牙之与齐桓公;与《燕召公世家》、《乐毅列传》所写的乐毅之与燕昭王,皆可谓是“怅望千秋一洒泪,萧条异代不同时”,兴司马迁满怀身世之感的临风浩叹。

张廷尉释之者堵阳人也^①,字季。有兄仲同居。以訾为骑郎^②,事孝文帝,十岁不得调^③,无所知名。释之曰:“久宦减仲之产^④,不遂。”欲自免归。中郎将袁盎知其贤^⑤,惜其去,乃请徙释之补谒者^⑥。释之既朝毕,因前言便宜事。文帝曰:“卑之,毋甚高论^⑦,令今可施行也。”于是释之言秦、汉之间事,秦所以失而汉所以兴者久之^⑧。文帝称善,乃拜释之为谒者仆射^⑨。

【注释】

- ①廷尉：汉时九卿之一，掌全国刑狱。堵阳：汉县名，县治在今河南方城东。
- ②以訾为骑郎：凭着家境富裕得以入朝为郎。当时认为家境富裕的人为官，才能不贪污。师古曰：“以家费多，得拜为郎，非取其訾，而予以郎也。”何焯曰：“费郎，犹今有身家之人，非入粟拜爵之比。汉初得官，皆由訾；有市籍者，亦不得宦也。郎官，宿卫亲近，欲其有所顾藉，重于犯法。”如淳曰：“《汉仪注》，费五百万，得为常侍郎。”应劭曰：“限费十，乃得为吏。十，十万也。”訾，通“贵”，家财。骑郎，皇帝的侍卫人员，出充车骑，入掌门户。上属郎中令。
- ③十岁不得调：调，师古曰：“选也。”谓升迁。梁玉绳曰：“传言张释之为廷尉，至景帝初年始出为淮南相。而《百官表》孝文三年‘中郎将张释之为廷尉’；十年书‘廷尉昌’‘廷尉嘉’；十五年书‘廷尉宜昌’；后元年书‘廷尉信’，孝景元年书‘廷尉殿’，与传不同。《困学纪闻》引洪氏据表谓释之‘未尝十年不调，未尝以廷尉事景帝也’。疑释之为骑郎在文帝未即位以前，史并计之，故云‘十年’耳。”
- ④久宦减仲之产：当时为郎者，须自备衣裳鞍马之饰，故有此减耗家产之语。姚芷田曰：“昔人入贵为宦，乃益贫；今人不宦则已，宦则倍获千百以取偿焉。”
- ⑤中郎将：皇帝的侍卫武官，官阶为比二千石，上属郎中令。袁盎：字丝，文帝时为中郎将，景帝时，谗杀晁错，后被梁孝王客所杀，事迹见《袁盎晁错列传》。
- ⑥谒者：皇帝的侍从人员，职掌赞礼、接引宾客及收发传达，秩六百石，上属郎中令。
- ⑦卑之，毋甚高论：把弦定低点，不要唱高调。茅坤曰：“其言类高

祖之喻陆贾、叔孙通辈。”王先谦引周寿昌曰：“文帝学黄老，治杂霸道，恐释之远举三皇、高谈五帝，故以‘卑之，毋甚高论’为喻。”

⑧释之言秦、汉之间事，秦所以失而汉所以兴者久之：当年刘邦曾让陆贾“著秦所以失天下，吾所以得之者何，及古成败之国”，陆贾为之著《新语》十二篇。张释之所言盖与陆贾大旨相同。

⑨谒者仆射：诸谒者的头领，秩比千石，上属郎中令。

【译文】

张释之是堵阳县人，字季。起初跟他的哥哥张仲一起生活。张仲花钱给张释之买了个骑郎的位置，侍候孝文帝，一直干了十年没被提升，个人也没有一点儿名气。张释之寻思：“这么长期地干下去，只能是白白地耗费哥哥的家产，自己什么也得不到。”于是打算辞官回家。中郎将袁盎知道张释之的才干，觉得让他离去可惜，于是就请求文帝让张释之补了个谒者的空缺。有一天，散朝后，张释之想趁便向文帝谈一些当前应办的事情。文帝说：“实际点儿，不要空发高论，要说点儿当前可行的问题。”于是张释之就谈了些秦汉之际的事情，谈了秦朝为什么灭亡，汉朝为什么兴起等等，一直谈了好半天。文帝听着很高兴，于是就任命张释之当了谒者仆射。

释之从行，登虎圈。上问上林尉诸禽兽簿^①，十余问，尉左右视，尽不能对。虎圈啬夫从旁代尉对上所问禽兽簿甚悉^②，欲以观其能口对响应无穷者。文帝曰：“吏不当若是邪？尉无赖^③！”乃诏释之拜啬夫为上林令。释之久之前曰：“陛下以绛侯周勃何如人也？”上曰：“长者也。”又复问：“东阳侯张敖如何如人也^④？”上复曰：“长者。”释之曰：“夫绛侯、东阳侯称为长者，此两人言事曾不能出口^⑤，岂教此啬夫谏谏利口捷给哉^⑥！且秦以任刀笔之吏^⑦，吏争以亟疾苛察相

高，然其敝徒文具耳，无恻隐之实。以故不闻其过，陵迟而至于二世^⑧，天下土崩^⑨。今陛下以嗇夫口辩而超迁之，臣恐天下随风靡靡，争为口辩而无其实。且下之化上疾于景响，举措不可不审也。”文帝曰：“善。”乃止不拜嗇夫^⑩。

【注释】

- ①上林尉：上林令的僚属。上林令是上林苑的长官，主管苑中的禽兽和住在该区域内的居民。其下属有丞、尉各一人。上林苑是秦、汉时期皇家的猎场，旧址在今陕西西安西南，东起蓝田，西至周至、兴平，南依秦岭，北临渭河，周围约三百余里。
- ②嗇夫：小吏名，职掌各项杂役。
- ③无赖：不可靠，不足任使。泂川曰：“文帝尝问周勃、陈平以一岁决狱、钱谷之数，与此相似，盖帝试人惯用手段。”按，文帝问周勃、陈平决狱、钱谷事，见《陈丞相世家》。
- ④东阳侯张相如：高帝时为中大夫，后为河间守，以击陈豨功封侯，文帝时为太子太傅。其事迹散见于《文帝本纪》、《高祖功臣侯者年表》、《万石君列传》等篇。
- ⑤此两人言事曾不能出口：周勃被人称为“木强敦厚”，又有文帝问其决狱、钱谷，周勃不能对等等，见《陈丞相世家》；张相如事不详。
- ⑥教(xiào)：同“效”，像是。谏谏：说话流利、快速的样子。利口捷给：口才好，来得快。捷给，供给得及时。
- ⑦刀笔之吏：掌管公文案牍的书吏，因为这些人可以舞文弄法，随心所欲，故多被世人所畏惧、厌恶。刀笔，古代的书写工具，笔用以写字于竹筒木牍，发现错误即用刀割削而改之。
- ⑧陵迟：愈来愈坏，愈来愈衰败。
- ⑨天下土崩：指以陈涉为代表的农民起义爆发，并导致秦朝灭亡。
- ⑩嗇夫：小吏名，职掌各项杂役。